公告编号: 2023-006

证券代码: 833300 证券简称: 利树股份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公司未能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,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起被停牌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,挂牌公司出现"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,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"之情形,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由于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之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,若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 (含)之前仍不能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,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,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4日起停牌。

二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根据《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规定:挂牌公司应当在以下时点首次披露公司 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,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,直至相关 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。

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之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,若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(含)之前仍不能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,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公司正全力配合审计工作,尽快完成年报审计,编制及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。

公告编号: 2023-006

股票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,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,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、表决权、做到信息公开透明,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(一) 公司联系人: 温小丽

联系电话: 0599-3699925

邮箱: fjlsgfyxgf@163.com

联系地址:福建省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

(二) 券商联系人: 许凯丹

邮箱: xukaidan@kysec.cn

五、 其他说明

无

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4日